**交通行业设备管理创新成果申报填写说明**

交通行业设备管理创新成果申报表是本次活动分类审定的基本技术文件和主要依据，请严格按照规定的格式、栏目如实填写。填报要求如下：

1．成果申报单位填表时要实事求是，严禁弄虚作假，夸大其词或窃取他人成果，如发现抄袭、冒名等违反著作权法、专利法等相关法规规定的，后果由申报单位负责，我们保留以法律途径追究申报单位及相关部门责任的权利。

2. 本申报表所填内容及附有的材料报告要经得起实践检验和时间考验，涉及降本增效的要有经济效益计算依据和计算公式。成果简介主要写立题背景或依据，原有问题、原因分析、解决方法（案）、关键技术、创新亮点、应用效果（益）及推广价值范围），一般在1200字以内。

3.成果已经成功推广应用到其他单位、其他装置系统的，或已经获得过有关部门奖励的，或已在公开刊物上发表过文章的，均可申报参选，但要注明刊物名称及期数，授奖部门和等级，如未予说明，后果自负。

4.创新成果完成人申报一等奖不超过12人，二等奖不超过8人，三等奖不超过5人。

5.凡是申报奖励的成果，我们有在原基础上加工整理、改进完善和向外宣传推广的权利，如申报单位或个人不同意的须在申报表中的“需说明的事项或建议、要求”中注明，并在3个月内及时联系沟通，否则视为同意。

6. 本申报表栏目中带“（）"标记的，在（）内打 √标选即可。

7.所申报的文字材料统一用word文档小四号宋体。

地 址：北京市上地信息路1号创业园1号楼703室

邮 编：100085

联系人：王志龙 15010986424

电 话：010-58950997

传 真：010-58950910

邮 箱：cape\_2009@163.com

网 址：<http://cape.ndrc.gov.cn>（表格下载）